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王瓊芳  
電話：06-6356683  
電子信箱：erin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（二）字第109116591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(以下稱  
指揮中心)為避免增加COVID-19社區傳播風險，對於大型  
集會活動，請完善防疫準備及落實防疫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9年9月21日府衛疾字第10911476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國內疫情趨於平緩，自本（109）年6月7日後鬆綁相關防疫措施，鼓勵民眾及業者力行防疫新生活運動，雖國內已連續多日無新增本土病例，社區相對安全，惟鑒於國際COVID-19疫情持續延燒，且發現民眾對疫情之警覺逐漸鬆懈，於防疫新生活運動之落實未若以往，境外移入導致後續社區傳播之風險可能隨之提高。
- 三、考量大型集會活動通常人潮擁擠，長時間且近距離接觸，具有高度傳播風險，一旦出現疑似個案或群聚事件，將提高防疫難度。指揮中心前已訂有「『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』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」，活動主辦單位可參考建議指標，評估活動風險及辦理之必要性，如決定辦理，須建立防疫應變計畫，完善相關防疫準備並落實相關措施，以

保障活動民眾、工作人員之健康與社區防疫安全；另指揮中心亦訂有「『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』因應指引：實聯制措施指引」，請參考運用，掌握集會活動參加者之資訊，倘後續有疫情調查之需求時，可立即聯繫曾參與活動之人士並採行防治措施，爭取防疫時效，俾降低疫情擴散風險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局長室、本局王副局長室、本局吳副局長室、本局主任秘書室、本局專門委員室、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社會教育科、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永續校園科、本局秘書室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會計室、本局政風室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本局資訊中心、本局特教中心、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本局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、新課綱專案辦公室、本局學輔校安科

